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2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的公告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近日收到第四大股东新余市腾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36,950,79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4%,以下简称“腾越投资”、“转让方”)通知:2015年7月1日,腾越投资与其两位股东吴旭炎先生、陈章锐先生(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了《巨轮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就该股份转让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份转让概述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腾越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6,950,79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4%)以协议方式分别转让给吴旭炎先生(25,865,555股,占公司总股本3.53%)、陈章锐先生(11,085,238股,占公司总股本1.51%),转让价格为7.30元/股。本次股权转让后,腾越投资不再持有巨轮股份。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腾越投资	协议转让	2015年7月1日	7.30元	36,950.793	5.04%
合计				36,950.793	5.04%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数(万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
腾越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36,950.793	5.04%	0	0%
腾越投资	其无限售条件股份	36,950.793	5.04%	0	0%
腾越投资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3、协议签署日:2015年7月1日

4、转让标的:腾越投资所持有的巨轮股份36,950,7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4%。

5、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1)转让价格:7.30元/股,总计269,740,788.90元。

(2)支付方式:受让方应根据转让方的要求,在转让方指定的期限内向转让方支付上述股份转让价款。

6、股份过户及交割

本次股份转让生效后,协议双方应立即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公司办理将标的股份过户至受让方名下的手续。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受让方吴旭炎先生、陈章锐先生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自然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签署本协议时,吴旭炎先生持有腾越投资70%的股权,陈章锐先生持有腾越投资30%的股权。

三、转让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新余市腾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新余市劳动北路

3、法定代表人:黄晓鸿

4、注册资本:贰仟陆佰万元整

5、营业执照注册号码:445200000003588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7、主要经营范围:企业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项目投资

策划、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经营期限:2015年4月14日至长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受让方吴旭炎先生和陈章锐先生近期没有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排除择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2、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其间任意30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1%;

3、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4、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宜符合《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协议双方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股份转让的相关手续。

5、关于承诺及履行情况

(1)2003年4月20日,腾越投资向本公司作出《股份锁定承诺函》,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两年内,不会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全部或部分以任何方式转让给任何人,也不会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相关的收益权、表决权及其他附属权利全部或部分以任何方式转让给任何人。

截至2006年8月15日,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

(2)2005年9月21日,腾越投资和本公司签署股改承诺,承诺自获得流通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截至2008年10月26日,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

(3)2012年11月14日,腾越投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股份自愿进行锁定,锁定6个月。锁定股数:28,423,687股。

截至2013年5月15日,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

(4)2013年5月3日,腾越投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股份自愿进行锁定,锁定6个月。锁定股数:28,423,687股。

截至2013年11月15日,该项承诺已履行完毕。

6、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五、备查文件

1、《股权转让协议》;

2、股份转让方、股份受让方双方的身份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的名称: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巨轮股份

股票代码:002031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余市腾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新余市劳动北路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5年7月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巨轮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巨轮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巨轮股份上市公司	指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方、腾越投资	指	新余市腾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指
本公司	指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新余市腾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新余市劳动北路

3、法定代表人:黄晓鸿

4、注册资本:贰仟陆佰万元整

5、营业执照注册号码:445200000003588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7、主要经营范围:企业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项目投资策划、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经营期限:2015年4月14日至长期

9、税务登记号码:360502731445935

10、主要股东:吴旭炎先生持有70%股份,陈章锐先生持有30%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姓名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在巨轮股份任职

黄晓鸿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否	无
吴旭炎	男	经理	中国	否	无
陈章锐	男	监事	中国	否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发展需要。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腾越投资不再持有巨轮股份股票。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

二、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腾越投资于2015年7月1日与其两位股东吴旭炎先生、陈章锐先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其所持的3695.079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4%)公司股份分别转让给吴旭炎先生(2586.55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3.53%)、陈章锐先生(1108.523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51%)。

三、股权转让双方

1、股权转让双方

2、股权转让双方在协议转让完成后12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本次股份转让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九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增持计划的目的

巨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余市腾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越投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未来价值及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腾越投资计划增持本公司股份。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未来价值及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腾越投资计划增持本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期限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未来价值及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腾越投资计划增持本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的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未来价值及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腾越投资计划增持本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未来价值及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腾越投资计划增持本公司股份。

五、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未来价值及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